

那些花儿

■毕雪静



浮萍，居安不易。那一种凄美让人感叹。

莫教零落委苍苔

她曾是十里洋场的高贵小姐，也曾是异国他乡的孤苦老妇。她在最美的年龄遇见了最不堪的人，从此为他低入尘埃，为他念念不忘，为他失去芬芳。

她八岁读《红楼梦》，二十出头就名满上海滩，二十四岁爱上一个男子，三十五岁再婚，七十五岁死在异国公寓。这个高傲的女子，从繁华灿烂到寂寞黯然，她愿赌服输。那个说着成名要趁早的女子，那个写着流言有着传奇的女子，那个看穿生命是一袭华丽的袍的女子，却中了爱情的蛊。

他们在那座美丽温情的公寓喝大杯的红茶，吃精致的点心，沉醉在爱情里忘记纷扰，不问晨昏。

她亦知道她只是他生命里的过客，娶了白玫瑰，红玫瑰就是心口的那粒朱砂痣，白玫瑰则成了衣领上的一粒白米饭，但她仍然把他当做唯一，从此古佛参不透，今生为他痴一回。

婚书上的话他早已忘记，短暂的岁月静好，无望的现世安稳，注定他们不能执手到老，注定她的爱情只能让人奉为经典不能成为传奇，只能刻骨铭心不能荡气回肠。

文字像一把华丽又寒冷的剑，她优雅地挥舞着。爱情像一场绚烂而冒险的旅程，她坚定地飞蛾扑火。她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奇葩，她是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有绚丽惊世的成

名过往，有痴心不悔的爱情经历，有十里洋场的上海故事，有华美悲凉的香港情缘，还有离群索居的人生迟暮。

这个任性的女子，痴心的女子，为爱沉醉，为爱伤痕累累。

风知花香，莫失莫忘。风华绝代的张爱玲，以蓝色妖姬的姿态开放，美得让人落泪叹息。

持花向佛普雅花

她打沙漠来，穿着牛仔裤，身材高挑，散着头发，带着一种繁华落尽的沧桑，一种意兴阑珊的美丽。

有人说她是一粒飘忽的沙尘，散落在那个叫撒哈拉的沙漠，也有人说她是岁月的拾荒者，走过万水千山，看尽红尘涛浪，还有人说她是一个拒绝成长的生命流浪者，用自行了断的方式向时间老人提出最后的抗议。

她自己则说，生命不在于长短，在于是否痛快活过。

她说，如果有来生，要做一棵树，站成永恒，没有悲欢的姿势。一半在尘土里安详，一半在风里飞扬，一半洒落阴凉，一半沐浴阳光。非常沉默非常骄傲，从不依靠从不寻找。她是烟花一样寂寞的女子，沙漠一样荒凉的女子。

也曾最美的年华遇见最好的男子，他们曾经用六年的时光错过，用七年的时光拥有，再用一生来别离。

她像一只鸟，唱着幸福与快乐，去寻找梦中的橄榄树，然而现实如刺，她总是伤痕累累，只好一次次背起行囊去寻找远方的故乡。她万水千山走遍，讲着撒哈拉的故事，写着稻草人手记，数不清梦里花落知多少。忧伤的时候，她送你一匹马，从此雨季不再来，从此，一个叫三毛的女子在另一个世界里幸福安康，不再流浪。

她应该是安第斯高原上的普雅花，花期虽短却极为绚烂。寂寞地生长，悄悄地绽放，只为了丰盈自己的一生，并不是为了灿烂世人的眼睛。

冲天香阵，旷世美丽。陈平用长久沉寂的默默努力，绽放了她生命的奇迹。

那些花儿，在岁月的河里生长，明丽纯真，宛似冰雪。

那些花儿，用摇曳生姿的文字让人看到了花的美忽略了她的痛。

那些花儿，让人且迷恋且哀伤。哪怕只开半季，也一世芬芳。

那片笑声让我想起我的那些花儿
在我生命每个角落静静为我开着
我曾以为我会永远守在她身旁
今天我们已经离去在人海茫茫
……

有些故事还没讲完那就算了吧
那些心情在岁月中已经难辨真假
如今这里荒草丛生没有了鲜花
好在曾经拥有你们的春秋和冬夏

忽然听到朴树那忧伤的声音，忽然就想起那些放不下的花一样的生命。她们已被风吹走散落在天涯，但她们的音容笑貌依然那么清晰，宛如故人归来。

唯有葵花向日倾

她在大明湖畔的绿荫中走来。那个手把青梅的少女，倚门回首的娇羞成了夏日里最美的风景。那个“才下眉头，却上心头”的思妇，望断南飞雁也不见伊人归，甜蜜的忧伤感染每一个爱她的人。那个独自守着窗儿寻寻觅觅的孤孀在黄昏的风雨里瘦成黄花，把那载不动的愁交给夜晚。

她爱诗爱酒热爱生活爱春花秋月，她写风写雨写悲欢离合。她的词宛如写在水上，灵动婉转，而她的人生却似被咬了一口的苹果，有一种残缺的美。

曾经她是个幸福的女子，夫君给她一个安宁祥和的家，他们赌书泼茶，听琴观雨，写有味的话，赏灵性的石。她只希望这样的生活能够一生一世，可是，她却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成了失侣的孤雁，忧伤是夜色中无声的凉，她独自品尝着凄苦。家没了，国也将破，一个贫病交加、身心憔悴、独身寡居的妇人又不得不携着不忍丢弃的宝贝颠沛流离，在凄风苦雨里艰难独行。

电影《深海长眠》中主人公曾说：当你知道一切都无法回避时，你会学着用笑来哭泣。这看似达观的话语，又浸透了一种怎样的悲凉与无奈。而当年过半百孤身一人，当生命只剩下这狭小的一隅，当手中所握只是一捧清凉，她只能独自在帘儿底下听人笑语。

人生不过一场绚烂花事，清醒的人总能在落英缤纷的时候望见冰冷的绝望。所以，黛玉葬的不是花，而是她无奈的人生。

生命是花，她曾是梅妒菊羞的桂，自是花中第一流，曾是沉醉雪里的梅，红酥肯放琼苞碎。最终，她成了一株向日葵，用大半生的光阴去寻找温暖。

黄花莫比美人瘦，美人不堪永世忧。心似

与雨有关的(外三首)

■王猛仁

那时
你追逐着晨风
我仰望着暮雨
我们书写着同一种情绪
淋漓尽致

有时 你竟突兀成
五月的风云
使我的心情
以站立的方式
复原记忆

于是 有一个洁白的话题
在雨林中徘徊
等待一个日子
雕塑成金质的声音
交付大地

恍惚中
成片成片的禾田
斑驳成
最可信赖的诺言

而时间
也开始迷茫
从此 现实与梦幻
不再分离

雨中

在雨中
我的梦早已飘落

种在心底的诗
无意寻找阳光与突破

而房顶上的那蓬蒿草
却在悄悄地生长
用一种温度
撞响我的黄昏

雨声

夏雨之后
你便守着一颗迷惘的星
守着自己的影子 想象

我深知 夏雨之后
你用两行潮湿的视线
向北方搜索
然后任灰色的藤蔓爬满
心灵的小屋
让我成为书中的诗句

打开南窗
所有的鸟儿都归巢了
没有夜色空茫
心境是一只失血的空茶杯
唯沉寂布满四壁

从此 每一个失眠之夜
总有雨滴从夜半
默默渗出
而我 却在养拙堂里
在洁白的宣纸上
写满你的雨声

雨后

一场雨过后
尽量不去想象
新生的或者旧有的情节
亦如月光下即将滋生的诗句

默想时 尽量坐在自己的案头
肯定有群自由的鸟
穿过平原 穿过雨季
鸣叫着
朝我扑棱棱飞来
说不定
有一只鸟就是你
整日占据着我的思想
反自爱的深味

你远足的方向
我不得而知
兴许有一种感觉
早已温顺地走入我的诗歌

此刻 你有否感觉
我向你经过的地方张望
你有否听到
我踮足于你身后的声音

母亲·羽衣

■朱子琪

母亲在未做母亲之前
一定是位穿着羽衣的仙女
在灿烂阳光之下
笑得艳丽
风拂过你的脸庞
也会在离去时轻轻亲吻

母亲在做了母亲之后
温柔代替了她的艳丽
家的小天地里
有她的一点一滴
为了孩子
她丝毫没有犹豫
不做仙女
褪去羽衣
打开与孩子之间的记忆

母亲 母亲
曾是仙女
颗颗钻石镶嵌在心里
纯洁无瑕
温柔无比
在每个平凡忙碌的日子里
总是微笑着
把羽衣交给她的孩子

朋友

■顾振威

1986年暑假的一天，天热似火，我骑车四十五里，去看一位朋友。

朋友相见十分高兴，握手，拥抱，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

朋友自然约了一些朋友，去饭店饮酒。路遇一邋遢少年，跪地求助。我们都假装不见，朋友却面色坦然，毫不犹豫地掏出一张面额贰元的票子，蹲下身子，双手捧着递给少年。

到了酒店，热热闹闹地聚了一桌，朋友高声大嗓地嚷，还按老规矩，上酒，上菜。

酒是当地产的白酒，三块钱一斤，菜有荤有素，满满当地地摆了一桌。朋友用牙咬开酒瓶瓶盖，哗哗倒了八杯。朋友举杯一饮而尽，我们跟着干了杯中酒。

席间气氛热烈，在酒精刺激下，豪言壮语脱口而出。眼看桌上白酒渐喝渐少，朋友去了门外。长等短等不见朋友归来，我们只好要了主食。

一碗面条还没下肚，朋友自外面风风火火归来，将一张面额十元的票子拍在桌子上，扯着嗓子喊上酒，上十块钱一斤的好酒。

朋友全身像水洗过一样，脸上狼藉着一道煤灰。朋友嘿嘿一笑，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卸了一车煤，挣得一瓶好酒，不亦乐

乎？

老板弯腰塌背地送来一瓶宋河粮液。我们只好放下饭碗，接着喝酒。

听到有人轻声呼唤，朋友去了外面。我蹑脚蹑手跟去，只听一少妇不满地嘟囔，就知道你在这里，让你买米买面，你咋到这儿来了？你想让一家几口喝西北风？

朋友双手合十，唯唯诺诺，远路朋友来了，我招待好朋友，下午一定买米。

你的朋友比老婆孩子重要，你招待朋友，我哪敢劳你大驾！你把钱给我，我去买米。女子愠怒地说。

朋友挠着头皮说，钱都给了饭店老板，我下午一定能想出办法。

朋友说到这里嘿嘿笑了，我听得哗哗流出了热泪。

朋友叫魏国浩，现在鹿邑县的观塘乡政府工作。他身高一米七三，面皮微黑，牙齿洁白。国浩兄脾气极好，见人总是嘿嘿一笑。他常将钱是身外之物，挣了就花，花完还挣这句话挂在嘴上。和这样的人在一起，你感觉不到生活的艰辛与无奈。

一生拥有一个这样的朋友，值！